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雅玲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78
電子信箱：yalinw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905331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533192A00_ATTCH5. pdf、0533192A00_ATTCH6. pdf、
0533192A00_ATTCH7. odt、0533192A00_ATTCH8. 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「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」發布令影本
(含法規條文) 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9年4月2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90048465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函及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局本部(含附件)、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發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科(含附件)、本局社教科(含附件)、本局永續科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

